

新平医疗保障信息

(第 29 期)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

2019 年 7 月 29 日

新平县医疗保障局对医疗保险基金开展日常巡查

为进一步完善医保基金内控监督管理机制,实现基金事后监督向事中、事前监督前移,实现基金监督日常化、常态化、制度化,新平县医疗保障局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印发《关于开展医保基金日常巡查监督工作的通知》(新医保发〔2019〕13 号)文件,为确保基金日常巡查工作顺利开展,正式成立医保基金日常巡查监督小组。

按文件规定每月开展一次对医保中心各股室内部的日常巡查,主要针对医保经办业务流程、业务规范、内控制度、社会保险费收款入账情况、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基金支付流程及财务结算管理暂行规定执行情况、医疗保险经办机构财务会计对账报告暂行规定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检查。

本月巡查股室确定为医疗保险中心参保股。于7月25日，抽调6名巡查成员按照要求，严格的对参保股6月份所有业务经办流程进行检查及稽核,对存在的问题要求提出整改意见及时限,圆满完成巡查任务。

